

债券代码：240967.SH

债券简称：24 麓山 01

##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4 麓山 01”募集资金三方专项账户监管（涉及浙商银行长沙分行账户）终止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财信证券”）作为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4 麓山 0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24 麓山 01”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24 麓山 01”之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披露的《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三方专项账户监管终止的公告（涉及浙商银行长沙分行账户）》：

### 一、本次终止的募集资金三方专项账户涉及的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59 号），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6.9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

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4麓山01”)于2024年5月13日发行,发行规模6.90亿元。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公司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财信证券”)及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长沙分行”)于2024年5月13日签署了《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三方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上述协议约定了“24麓山01”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及各方的权利义务。

原协议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银行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长沙分行	5510000010120100106149

##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终止的情况

截至本临时公告出具日,公司同受托管理人与浙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原监管协议涉及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全部权利义务已终止或履行完毕,账户中“24麓山01”债券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账户不再作为“24麓山0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协议各方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书面确认并表示无异议。

## 四、影响分析

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监管终止是公司规范公司募集

资金的管理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的举措，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上述公司债券的兑付无重大不利影响。

财信证券作为“24 麓山 0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财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24 麓山 01”的《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24 麓山 01”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24 麓山 01”的《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4麓山01”募集资金三方专项账户监管（涉及浙商银行长沙分行账户）终止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